2023年度市人社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

主管部门名称	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	立项依据	执行年限	实施规划	总体绩效目标	支出级次	资金拼盘				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
							小计	一般公共预算	政府性基金预算	国有资本经营预算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合计							120.70	120.70	0.00	0.00	
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考试考务成本费	根据劳社培就司函[2003]126号《职业技能鉴定质量督导工作规程》规定，职业技能鉴定工作业务所需运行经费大，如国库、省库试题运行管理，职业技能鉴定合格人员档案管理，考试考务工作人员、考评人员、质量督导人员差旅费，试卷印刷所需办公耗材设施设备等费用。	1	考试考务成本费	高技能人才取证数不少于1000人次，全市职业技能鉴定不少于8000人次		18.21	18.21			项目法

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社保专项业务费	依《三明市工伤保险市级统筹实施办法》（明政办〔2010〕137号）规定，工伤保险基金由市财政拨出一定经费，根据考核情况给予经费补助。具体经费补助办法由市财政局、劳动保障局另行制定。	1	1、做好工伤保险扩面等工作，及时办理工伤保险基金参保登记、待遇审核及发放等业务。 2、编制全市工伤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。统筹、协调全县（市、区）经办机构各县工作。 3、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工伤保险法律、法和政策。落实工伤保险事业发展规划、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。 4、保障社保大楼硬件齐全，设备正常运行，为租户提供安全、良好的办公环境。	1、全年开展工伤保险基金调拨会不低于12次，对基金运行情况和当月工伤待遇拨付情况进行汇报说明，切实保障工伤基金平稳运行； 2、按季度对社保大楼开展安全巡查工作，及时修缮社保大楼硬件设施，为租户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，保障租户安全，确保租户满意率不低于90%； 3、依照《社会保险法》、《工伤保险条例》、《福建省工伤保险条例》等相关文件精神，开展工伤保险工作，加强基金扩面征缴，年末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不低于省上下达参保人数任务数。		40.15	40.15			项目法

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人力资源业务费	人力资源业务专项业务费主要依据《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委编办 省财政厅转发关于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能力建设的意见》(闽人社文 2016 257 号)、《转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财政部关于加强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效能建设意见的通知》(闽人社文 2013 310 号)、《福建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》等文件设立	1	该项目由人力资源业务费和退休干部协会业务费组合而成，总金额 37.24 万元，其中：人力资源专项业务费 12.8 万元；退休干部协会专项业务费 24.44 万元。	1.履行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职责，年度结案率达 85%以上。2.持续推进保障农民工相关法律落实，全年开展根治欠薪专项检查不少于 1 次。3.召开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不少于 1 次。		37.24	37.24			项目法
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业务费	《三明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》（[2010]8 号、[2011]10 号)、《三明市政府关于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若干意见》（明政文〔2014〕149 号）	1	经《三明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》（[2010]8 号，[2011]10 号)研究同意，给予专项业务费 17.6 万元整，主要用于补充三明市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工作经费，保障	合理使用专项业务费，控制各项支出，做好绩效监控，提高专项业务费的使用效率。		17.60	17.60			项目法

				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各项工作正常开展。							
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失业保险统筹专项业务费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、《失业保险条例》、《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》、《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》、《福建省失业保险条例》。《三明市失业保险市级统筹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明政办[2012]130号）、《关于做好失业保险金申领发放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明人社（2013）2号）、《关于印发三明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》（明人社[2015]203号）、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　财政部关于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的通知》（人社总发	1	专项业务费	″1、确保失业保险基金征收任务完成。 2、规范业务经办管理和监督，防范和化解风险，确保基金运行安全。 3、保障劳动者失业期间的基本生活，促进再就业。″		7.50	7.50			项目法

		[2020]40 号）。失业保险经办机构具体承办失业保险参保、缴费登记、待遇计发、发放管理等业务。为做好失业保险工作，确保完成各项目标任务，市级失业保险经办机构还需重点做好失业保险政策的宣传，对下级业务经办规范指导和失业保险风险防控等工作。开展以上各项工作需要一定的业务工作经费。									